



Qiniu Limited 七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遷至開曼群島及
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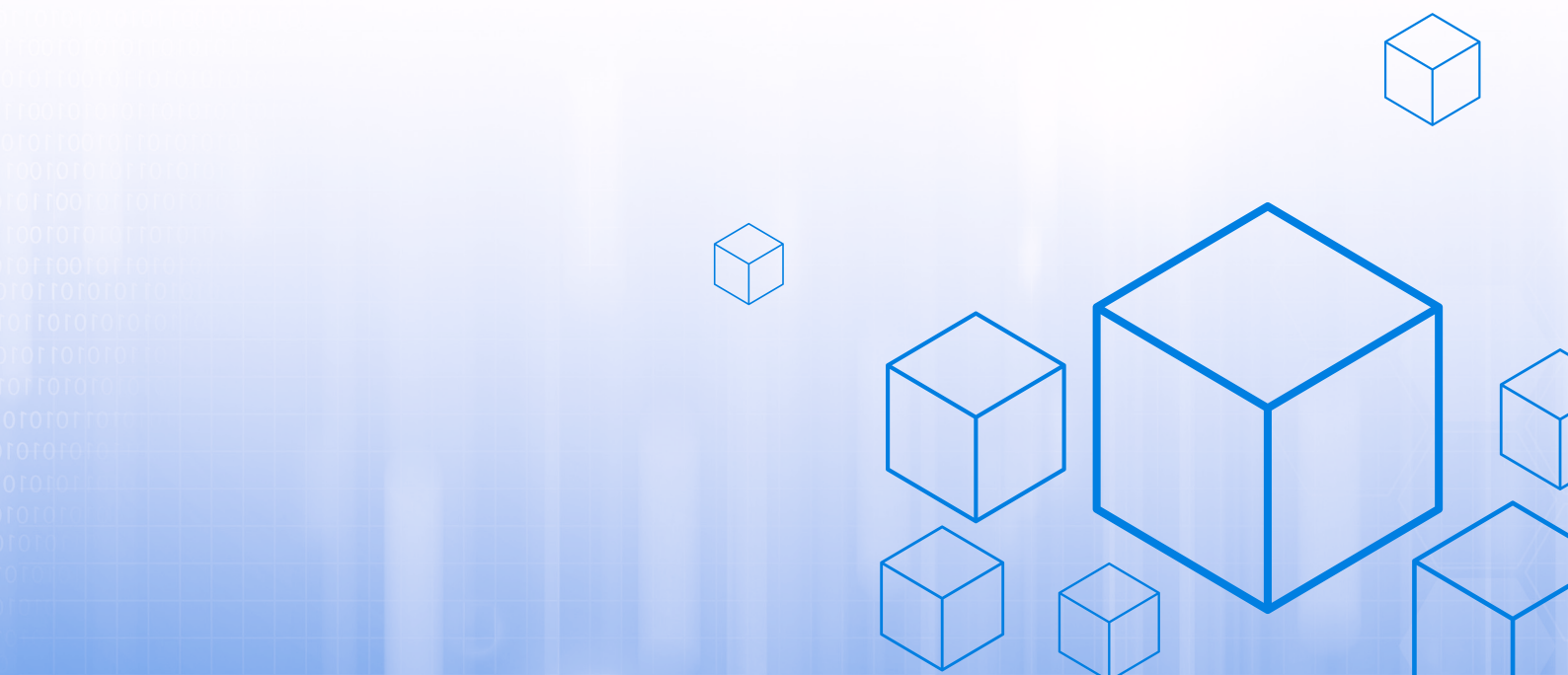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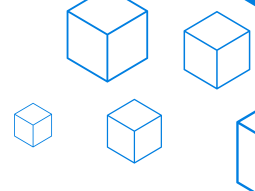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23
獨立審閱報告	50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51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5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53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55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58
釋義	7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式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伊玲女士(首席運營官)

非執行董事

呂桂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少俊先生
史清博士
周正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正先生(主席)
史清博士
魏少俊先生

薪酬委員會

史清博士(主席)
許式偉先生
魏少俊先生
周正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式偉先生(主席)
陳伊玲女士
魏少俊先生
史清博士
周正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授權代表

許式偉先生
梁君慧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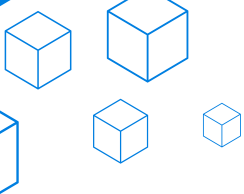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張袁昊先生
梁君慧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總部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川和路55弄
張江人工智能島19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8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楊浦分行
中國上海市
楊浦區
許昌路1296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長樂支行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長樂路801號

中國銀行上海市浦東分行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楊路838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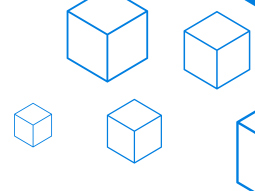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中信銀行上海分行
上海市東支行
中國上海市
四平路136號
F座

股份代號

2567

公司網站

www.qiniu.ltd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變動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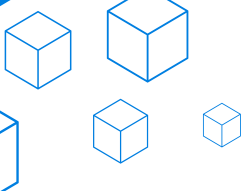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898,566	829,381	8.34%
毛利	162,033	157,445	2.91%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5,165)	(33,320)	(54.49%)
期內虧損	(15,361)	(33,422)	(54.04%)
經調整淨虧損	(15,695)	(28,600)	(45.12%)
經調整EBITDA	7,891	(3,538)	不適用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變動
--	---------------------------	---------------------------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非流動資產	167,830	179,909	(6.71%)
流動資產	1,006,402	960,833	4.74%
流動負債	824,887	770,217	7.10%
非流動負債	11,871	11,014	7.7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37,475	359,512	(6.13%)
非控股權益	(1)	(1)	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摘要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9.4百萬元增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8.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源自我們新開發的AI雲業務所帶來的貢獻，反映出客戶對模型即服務(MaaS)及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

我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15.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人民幣33.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我們AI雲業務帶來的新增毛利，以及營業開支下降，反映了有效的成本控制以及我們AI雲與音視頻雲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良好邊際效益。

我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淨虧損(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15.7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則為人民幣28.6百萬元。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淨虧損，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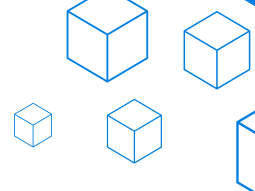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我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EBITDA(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收益人民幣7.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EBITDA(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則為虧損人民幣3.5百萬元。我們將經調整EBITDA 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利息收入、稅項開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業務回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總收入達人民幣898.6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9.4百萬元同比增加8.3%。該增加主要受惠於本公司新開發的AI雲業務所帶來的貢獻，反映出客戶對模型即服務(MaaS)及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長。

得益於業務持續增長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8.6百萬元收窄45.1%至人民幣15.7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亦轉為正值，錄得盈利人民幣7.9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則錄得虧損人民幣3.5百萬元。我們的AI雲業務開始展現良好的邊際效益，是由於該業務於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與毛利貢獻的同時，並未導致本集團營運開支相應增加。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三大業務線，分別是音視頻雲、AI雲及其他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我們的音視頻雲業務方面，我們提供MPaaS產品，包括對象存儲、QCDN、互動直播產品，以及我們的智能音視頻分析平台Dora；此外，我們亦基於該等能力，針對包括視頻營銷與社交娛樂在內的多種應用場景，打造基於情境的APaaS解決方案。隨著我們積極擁抱AI技術的進步（包括AI智能體日益普及以及強大的AI編碼能力），客戶現在能更便捷存取及使用我們的音視頻雲產品，且採用門檻更低。隨著MPaaS與APaaS日益整合，兩者之間的區別已不再具有實質意義。因此，我們不再於音視頻雲內分別披露MPaaS產品與APaaS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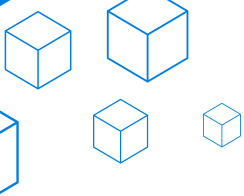
技術為音視頻雲競爭優勢的基石。例如，透過我們廣泛的全球網路覆蓋、全面的節點監控以及即時智慧型資源調度，我們不僅能為客戶提供低延遲、高度穩定且高可用性的網路服務，同時也能以最少的冗餘配置，提供高度可靠的儲存服務。我們亦廣泛運用AI技術，以提升音視頻雲客戶的使用體驗與營運效率。我們的音視頻雲產品持續進行升級，以強化其與AI智能體之間的互通性，使該等智能體能更有效率且更可靠地存取並使用音視頻雲服務。

於我們的AI雲業務方面，我們提供MaaS服務及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透過我們的MaaS平台，客戶可便捷使用頂尖的大型模型服務，費用按使用量計算。憑藉我們先進的平台基礎架構與調度能力，我們為企業應用程式提供更可靠的模型存取、監控及資源可用性。我們亦提供涵蓋不同服務層級的企業級Token用量套餐，為客戶帶來高品質的服務、具競爭力的成本以及可預測的整體預算。此外，我們正擴充FDE團隊，以提供針對不同應用場景量身打造、整合且可直接投入生產的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我們的音視頻雲與AI雲業務擁有共同的技術基礎。於低延遲傳輸、弱網路韌性及智能調度方面累積的能力，可應用於AI推理與模型調度，從而實現技術的重複利用。從商業角度來看，我們的AI雲業務目前正利用音視頻雲已建立的客戶與開發者關係，以促進客戶採用及交叉銷售；同時，其客戶觸及範圍已超越現有的音視頻雲客戶群，涵蓋更廣泛的客戶群體與應用場景。

為求明確起見，AI雲為一項新開發業務，於2025年同期並未產生收入。AI雲與我們先前披露中所提及的「AI相關收入」指標有所區別。AI相關收入的涵蓋範圍更廣，且仍包含歸屬於音視頻雲內AI相關業務的收入（例如音視頻AI應用），該等業務仍歸類於音視頻雲之下。如上所述，我們的音視頻雲產品正進行全面升級，以整合AI功能，從而提升客戶體驗與效率。

至於我們的其他服務，我們提供其他可靠的雲服務，主要包括DPaaS、QVM以及互聯網數據中心託管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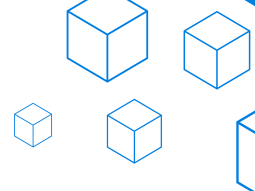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2026年上半年，全球人工智能產業正處於從模型能力突破向工程落地與價值擴散轉變的深度發展期，模型能力不再只是榜單上的數字遊戲，而是開始切實轉化為企業預算、開發者工作流和平台級調用量。隨著基礎模型性能在多模態與長上下文推理上的持續階躍，AI算力需求未因單Token成本下降而收縮，反而因需求的快速增長和場景的爆發式擴展呈現傑文斯悖論式的演進。

與此同時，中國AI模型在OpenRouter平台上的Token消耗份額從2025年4月的5%快速攀升至2026年7月的69%，開源與開放權重模型(以下統稱為「開源模型」)以閉源模型5%至30%的推理成本在部分任務上達到同等智能水平，開源模型與閉源頂尖模型在主流基準測試(如MMLU(大規模多任務語言理解)及HumanEval)上的差距已收窄至3至6個月。開源模型在性價比上對閉源前沿模型的快速追趕，正在重塑整個產業鏈的利潤分配格局—高毛利逐步從單一的模型預訓練環節，向中游的算力調度與調度路由層、以及下游的垂直應用層轉移。在通往通用人工智能(「AGI」)的路徑上，模型編程能力作為基礎支撐能力已成為連接通用模型與複雜業務系統的核心紐帶，而行業也普遍轉向通過FDE(前沿部署工程師)模式深度切入客戶場景的落地打法，推動AI正式邁入深度賦能真實生產力的交付時代。

模型能力躍遷持續解鎖新場景，市場規模呈非線性擴張

2026年上半年，模型在推理、編程、多模態和工具調用方面的持續進步，正在讓Token消耗從簡單交互的副產品，逐漸變成企業生產活動的基礎投入。模型調用需求的增長不止於用戶數量的增長，更重要的變量來自單個用戶願意交給AI處理多少工作。模型能力提升與使用需求之間並非簡單的線性關係。當模型只能完成簡單問答時，能力提升主要改善體驗；當模型開始能夠處理複雜推理、編程和多步驟任務時，能力提升本身會擴大AI的可服務邊界，使原本不具備經濟性的任務進入可計算範圍。

從Harness Engineer到Loop Engineer，任務複雜度不斷躍升，模型的效率優化非但沒有抑制總需求，反而因為解鎖全新場景使得模型市場規模持續以陡峭曲線攀升。從全球範圍看，頭部大模型公司年化收入運行率(ARR)曲線在2026年上半年持續陡峭上揚。根據公開報導，Anthropic的ARR於2026年7月底前已突破650億美元，中國主流大模型供應商的ARR也在數月之內實現倍數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開源模型性價比逼近閉源模型，模型調度層價值日益凸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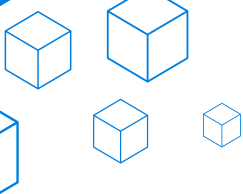
模型市場正在由單一前沿模型主導，轉向多個閉源模型與多個開源模型動態競爭的市場格局。開源模型在編程、推理和多語言任務上的能力快速提升，同時依託量化、MoE、推測解碼、多Token預測和軟硬件協同優化，在成本端形成更強競爭力。不同模型在編程、數學、多語言、長上下文和實時交互等任務上呈現顯著分化，尚無單一模型可以在所有場景中持續佔優。

前沿模型在高穩定性場景擁有定價權，效率優先模型則在性價比上有更優表現，所服務的並非某一個模型的市場份額，而是多模型體系下持續增長的整體市場。當多模型按需靈活調度成為生產端使用的常態，模型調度層也由開發者的便利工具升級為企業AI基礎設施。其核心價值不再局限於API格式轉換，而是根據任務類型、質量要求、時延預算、成本預算、數據地域及合規政策，為每一次請求選擇適合的模型、推理供應商和執行路徑，並提供自動降級、故障切換、審計、預算控制與可觀測性。

當企業可以在數十個能力相近、定價各異的模型間自由選擇時，用哪個模型不再是關鍵決策，如何持續、動態地為每一次調用匹配最優模型與最優執行路徑才真正關乎成本、延遲和可靠性。推理優化的空間同樣潛力巨大，同一模型、同一代硬件，在是否啟用多Token預測、精度優化、批處理和分離式Prefill/Decode等技術的情況下，單位推理成本可以出現數量級差異。因此，產業價值由此發生遷移，模型層仍然存在強大的頭部玩家，但整個生態的利潤分佈開始向推理基礎設施、模型調度和應用層滑動。調度層不依賴任何單一模型，反而因為模型供給的豐富化而獲得更強的議價權和存在意義，成為智能調用事實上的經濟閥門。

AGI時間線持續收斂，AI Coding與FDE模式成為落地雙引擎

關於AGI的時間線預測，行業共識正在經歷從「遙遠未來」到「近在眼前」的轉向。儘管傳統的Scaling Law在純參數規模維度開始顯現邊際效益遞減的跡象，但遞歸自我改進(RSI)、合成數據、架構創新等新變量的引入，有可能為智能演進帶來非線性的加速效應。頭部實驗室的主流判斷已將早期AGI的出現窗口收斂至本十年末前後，而AI Coding被廣泛認為是通往AGI的核心底座與關鍵路徑。一代碼是最精確的語言，代碼環境同時具備結果可執行、反饋可驗證、過程可迭代三大條件，也是智能體與數字世界交互的原生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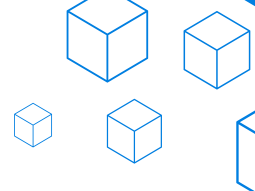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比技術路線更值得關注的，是商業化落地範式的全局性轉變。行業正在形成一個共識：大模型不是水電煤一樣的標準化大宗商品，簡單接入API無法自動產生業務價值。企業要真正釋放LLM(大型語言模型)的生產力，必須完成 workflow 重構、認知升級乃至組織方式的系統性變革。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FDE 模式迅速從邊緣走向主流，成為全球科技巨頭共同的戰略選擇。OpenAI 成立專門的部署公司，並計劃通過收購引入約 150 名 FDE 及部署專家，以超過 40 億美元的初始投入推動企業 AI 部署；微軟宣佈設立 AI 實施組織，計劃投入約 25 億美元，並組織約 6,000 名員工參與客戶側部署；AWS(亞馬遜網路服務)投入約 10 億美元組建 FDE 組織，由數千名工程及交付人員深入客戶環境；國內主要雲與模型廠商亦在汽車、金融、醫療、工業等行業組建或擴充類似團隊，將模型、Agent 平台與客戶業務系統進行端到端集成。將工程師直接穿透到客戶業務前線、端到端交付可用系統，是當下解決落地痛點、實現商業化閉環最有效的路徑。FDE 不僅是交付角色，更是場景開拓者，通過前線沉澱的標準化方案，最終可以反哺產品化，實現從定制交付到規模化銷售的階梯式擴張。

業務展望

面對人工智能基礎設施與交付範式的深刻變革，公司立足於音視頻雲領域深厚的技術沉澱，全面加速向 AI 雲及模型調度相關服務的戰略升級。依託音視頻雲業務，公司積累了超過 10 萬家企業客戶和超過 200 萬開發者用戶，公司具備從既有客戶群體中實現 AI 雲業務交叉銷售的基礎。音視頻雲客戶通常已將公司的 API、SDK、存儲、分發或實時互動能力嵌入自身產品，其遷移成本及使用黏性相對較高，公司可沿現有開發者關係自然延伸模型調度及推理優化服務。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將充分發揮音視頻雲時代積累的規模化客戶資產與實時低延遲計算經驗，通過傳統雲與 AI 雲業務協同、深耕開發者利基市場以及 Coding+FDE 模式推進場景擴展三大核心業務方向，構建高壁壘、高邊際價值的 AI 基礎設施生態，全面打開公司第二增長曲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音視頻雲與AI雲深度協同，釋放存量客戶價值與技術復用紅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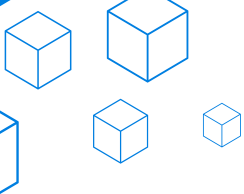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公司在音視頻雲領域深耕多年，積累了超過十萬家企業客戶與兩百萬開發者用戶，形成了極高的用戶黏性與品牌認知。這一龐大的客戶群體是公司進軍AI雲領域最寶貴的戰略資產。音視頻與AI天然具有強相關性，實時通信、直播、內容審核、虛擬人等眾多音視頻場景，本身就需要大量AI能力的注入；而現有客戶對公司技術能力與服務體系的信任，使得AI雲業務的交叉銷售具備極低的獲客成本與極高的轉化效率。

公司將系統性推進「音視頻雲+ AI雲雙輪驅動」的戰略。一方面，在現有音視頻雲矩陣中內嵌開箱即用的AI能力，如智能字幕、實時翻譯、內容理解、語音交互、視覺增強等，讓客戶在不改變使用習慣的前提下自然完成AI能力的升級；另一方面，面向客戶的AI創新需求，提供統一的模型調度與全鏈路的AI開發支持服務，幫助客戶按需靈活調度主流模型，並根據業務場景適配最優模型路徑。

更重要的是，公司在音視頻雲領域沉澱的核心技術能力，能夠高度復用並遷移至AI雲調度層，形成獨特的技術壁壘。音視頻實時通信對低延遲、高並發、穩定性、弱網對抗有著極致要求，由此延伸出的算子優化、編譯加速、智能調度、流量削峰填谷、分佈式緩存等核心技術，與AI推理調度層的技術需求高度同構。公司正在考察將相關技術積累應用於模型推理優化的可能性，如針對不同芯片架構的底層算子調優、任務級別的智能批處理調度、上下文窗口的動態壓縮與召回、跨會話跨模型的KV緩存共享與命中等。這些優化不依賴於特定模型，而是在調度層實現通用的效率提升，能夠為客戶顯著降低推理成本、提升系統性能。

深耕開發者利基市場，從模型調度逐漸演化為AI Infra提供商

開發者群體是AI時代最具戰略價值的圈層，也是公司一以貫之的核心服務對象。開發者市場具備三重不可替代的價值：其一，他們是模型最重度的使用者，付費意願與付費能力雙高，行業數據顯示，頭部模型廠商增長最陡峭階段的增量收入，絕大部分來自核心重度開發者用戶；其二，他們是技術創新的源頭，新的框架、新的範式、新的應用場景往往最先從開發者社區湧現，服務好開發者群體，能夠更早一步理解下一代技術趨勢；其三，開發者是最挑剔的使用者，他們對性能、穩定性、成本、靈活性有著近乎苛刻的要求，如果產品能夠滿足開發者群體的嚴苛標準，那麼進入更廣闊的企業級大眾市場就擁有了堅實的技術背書與口碑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將開發者生態定位為AI雲業務的戰略高地，堅持技術優先的深耕策略。在產品層面，持續打磨開發者工具鏈，最大限度降低開發者的使用門檻與心智成本；在技術層面，持續投入調度層的硬核優化，在同等模型條件下，提供更優的調用速度、更低的使用成本與更高的系統穩定性；在社區層面，通過技術沙龍、開源貢獻、開發者黑客松等多種方式，與開發者群體建立深度的技術共鳴與情感連接。

開發者利基市場雖然在絕對用戶數量上不是最大的，但在技術影響力、商業價值與生態槓桿效應上卻是最高的。牢牢守住開發者這一技術高地，公司就擁有了向AI Infra市場輻射的根基與勢能。

以FDE模式持續擴展模型應用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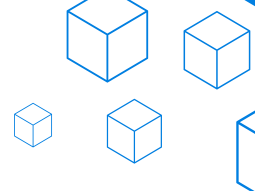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與電力、水、煤等不同，模型Token無法接入即可使用。為最大化釋放模型價值，企業必須在內部工作流程、認知流程及組織結構等方面進行轉型。2026年上半年，公司深刻認識到：企業端的系統性變革無法一蹴而就，而能夠直接穿透到業務前線、距離客戶最近的FDE模式，是當下最能解決實際落地痛點、實現商業化閉環的有效解法。公司分為FDE先行、方案標準化、銷售團隊複製並規模化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FDE先行。公司組建前線部署工程師團隊，深入客戶現場，與客戶工程師並肩工作，針對高價值場景完成端到端的交付。這一階段把場景打深、把痛點摸清、把方案跑通。

第二階段，方案標準化。當FDE團隊在某個垂直場景跑通端到端交付後，公司將把該場景的解決方案抽象為標準化產品組合，包括預設的模型編排策略、KV緩存(鍵值緩存)優化方案、與音視頻雲能力的集成接口、行業Prompt庫、評測體系等，讓單次定制交付變成可規模化的產品方案。

第三階段，銷售團隊複製並規模化。當方案標準化完成後，銷售團隊在標準化方案基礎上，結合客戶需求進行輕量化適配，FDE團隊則聚焦於新場景的前沿攻堅。

展望未來，模型能力越強、調用量越大、場景越複雜，調度層與交付層的價值就越凸顯—這是公司2026年所立足的產業現實，也是面向2026年下半年的核心增長邏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我們的總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9.4百萬元增加8.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8.6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新開發的AI雲業務所帶來的貢獻，反映出客戶對模型即服務(MaaS)及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長。我們的期內虧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百萬元減少54.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AI雲業務帶來的新增毛利，以及營業開支下降，反映了有效的成本控制以及我們AI雲與音視頻雲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良好邊際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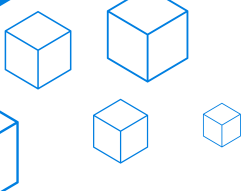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經營業績組成部分

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三大業務線：音視頻雲、AI雲及其他服務。音視頻雲包括先前已分別披露的MPaaS及APaaS解決方案，此後將不再進一步細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音視頻雲	733,351	81.6%	813,307	98.1%
AI雲	157,851	17.6%	—	0.0%
其他	7,364	0.8%	16,074	1.9%
總計	898,566	100.0%	829,381	100.0%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9.4百萬元增加8.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8.6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新開發的AI雲業務所帶來的貢獻，反映出客戶對模型即服務(MaaS)及A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長，部份被音視頻雲業務的較低收入貢獻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組成部分包括：(i)向網絡運營商及雲提供商購買的網絡和帶寬，(ii)與我們為客戶所採購的硬件、所購買的虛擬機器服務及存儲相關服務有關的服務器及存儲成本，(iii)主要與服務器和網絡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iv)互聯網數據中心機櫃成本，(v)與AI Token用量、軟件開發工具(「SDK」)、人工智能及自第三方購買的其他服務或軟件相關的技術服務費，(vi)與我們項目運維團隊的工資、花紅、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員工成本，及(vii)設備配件及物流開支等其他雜項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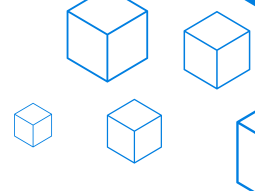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我們錄得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1.9百萬元增加9.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6.5百萬元，增幅與收入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所示期間的毛利(以絕對數值及佔營收百分比，即毛利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音視頻雲	131,313	17.9%	155,847	19.2%
AI雲	30,001	19.0%	—	不適用
其他	719	9.8%	1,598	9.9%
總計	162,033	18.0%	157,445	19.0%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下降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0%，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音視頻雲業務毛利率下降，主要歸因於(i)部分具較強議價能力的大型客戶貢獻相對較高的收入；及(ii)網絡與頻寬成本上升。減少部分被我們的AI雲業務貢獻(該業務的毛利率為19.0%)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與我們的研發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及額外進項增值稅抵免，以及銀行利息收入、提前終止若干租賃的收益。

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及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員成本、折舊及攤銷、外包非必要研發開支及其他。

我們錄得研發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6百萬元減少12.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3百萬元，主要由於更廣泛運用AI工具、更有效率調配研發人員，以及減少對非核心外包研發活動的開支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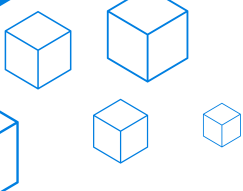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我們錄得銷售及營銷費用相對穩定，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1百萬元。

行政費用

我們錄得行政費用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升營運效率及降低人力成本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淨額人民幣0.5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人民幣0.7百萬元，是由於我們的股權投資公平值下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稅項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96,000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02,000元。

期內虧損

我們錄得虧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AI雲業務帶來的新增毛利，以及營業開支下降，反映了有效的成本控制以及我們AI雲與音視頻雲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良好邊際效益。

經調整淨虧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15.7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則為人民幣28.6百萬元。本公司將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期內虧損，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我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經調整EBITDA(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收益人民幣7.9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EBITDA為虧損人民幣3.5百萬元。我們將經調整EBITDA(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扣除利息開支、利息收入、稅項開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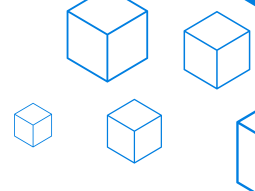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綜合虧損總額人民幣34.7百萬元及人民幣19.4百萬元。綜合虧損總額減少主要歸因於我們AI雲業務帶來的新增毛利，以及營業開支下降，反映了有效的成本控制以及我們AI雲與音視頻雲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良好邊際效益。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債務、股權融資滿足業務及策略投資的資金需求。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16.7百萬元。短期銀行存款是指原到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以下的存款。定期存款的期限為一天至十二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且過往並無違約的銀行。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220.2百萬元，為一年期以下的短期銀行貸款，並無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0.7百萬元，主要包括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5.2百萬元，並就非現金項目、營運資金變動及其他活動的影響作出調整。就非現金項目作出的調整主要包括(i)若干項目的現金流量影響，包括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財務成本、銀行利息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ii)營運資本變動的影響。

有關詳細資料，亦請參閱本中期報告內的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未經審核合併現金流量表。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及存置定期存款。投資活動所得現金為定期存款到期的所得款項。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1.8百萬元，包括購買固定資產的現金淨流出，購買金融資產的現金淨流出，與存置定期存款的現金淨流出。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反映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的現金流入，被償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與回購股份的現金流出所抵銷。

資本支出及資本承擔

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資產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特別是服務器、計算機設備、辦公設備和傢俱以及租賃改進及樓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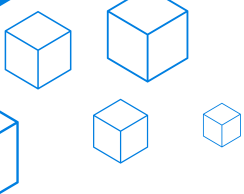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支出總額為人民幣9.3百萬元。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為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匯率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業務交易，導致本集團須面對主要來自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匯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本中期報告所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我們的管理層需作出會影響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的估計及假設。我們的管理層會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他們認為在當時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重新評估這些估計及假設。有關衝突對經濟狀況影響的估計或假設亦需要我們作出重大判斷。我們認為以下會計政策對於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最為關鍵，原因是這些政策的應用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而複雜的估計、假設和判斷，如果使用了不同的估計或假設，或作出不同的判斷，可能會導致報告的金額出現重大差異。

收益確認

我們主要從事媒體雲、AI 雲及其他服務的業務。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了我們預期有權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

或然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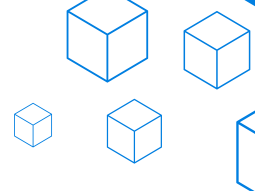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合資企業及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資企業或重大投資。

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我們並未獲悉任何趨勢、不確定性、需求、承諾或事件合理地可能會對我們的淨收入、收益、盈利能力、流動資金或資本儲備產生重大影響，或導致所披露的財務資料不一定表明未來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關於市場風險的定性和定量披露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我們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我們的政策為結合使用固定及可變利率債務管理我們的利息成本。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概無計息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因此，截至報告期間末，我們的現金流量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本公司及於開曼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新加坡及越南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我們面臨以美元以外貨幣計值的交易的外幣風險。此外，在中國內地，我們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而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交易面臨外幣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信貸風險

我們僅向公認及信譽良好的客戶提供信貸期。我們的政策為，所有有意以信用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要經過信用核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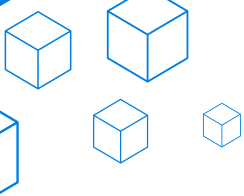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經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管理層關於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中期報告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擁有一系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有關的政策，如財務系統管理、資產保護管理、預算管理及營運分析管理。我們亦設有程序來執行該等政策，我們的財務部門在審查我們的管理賬目時會遵循該等政策。此外，我們為財務部門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其了解我們的會計政策及程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風險管理

我們十分重視對客戶發佈內容的審核。我們研發了一套專有的智能內容審查系統，該系統採用機器學習技術，可以在幾秒內確定客戶發佈的內容(包括文字、圖片及視頻)是否已經或有可能違規，且我們對此進行相應管理(如透過攔截有關內容發佈等措施)。同時，我們成立營運風險管理小組，小組成員對我們平台上的內容進行全面審核。此外，終端客戶可透過不同的渠道向我們反饋或舉報客戶所發佈的任何違規內容。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的營運風險管理小組會刪除或者下架違規內容，並對相關客戶進行處罰。

投資風險管理

我們投資或收購與本公司業務互補的企業，例如能夠擴大我們的服務範圍並能夠加強我們研發能力的業務。我們通常計劃長期持有我們的投資。為保障股東權益並控制投資相關的潛在風險，我們一般要求被投資公司授予我們慣常的投資者保障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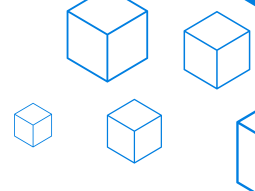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在我們的投資項目中，我們的公司戰略管理中心根據我們的投資策略物色投資項目並預先評估該等投資項目的風險及潛力。我們視乎投資項目中的具體情況採用不同級別的批准及盡職調查機制。我們的財務及法務部就交易評估、結構、分析、溝通、執行、風險控制、報告及投資後風險管理與公司戰略管理中心合作。此外，我們的財務及法務部定期監督交易行為。任何重大問題將會及時向董事會和由若干擁有豐富行業經驗的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組成的公司戰略管理中心報告以作出進一步討論。

反舞弊反賄賂

根據我們的內部監控政策，即《七牛雲反舞弊反賄賂管理機制》，本集團所有僱員將因參與賄賂、腐敗、挪用及欺詐以換取個人或商業利益而受到處罰。審計部門負責根據一套規定的標準(包括可疑活動的範圍、嚴重性及複雜性)識別、評估並向首席執行官報告腐敗事件。作為預防措施，我們亦不時加強內部監控措施，以防止賄賂及貪污。此外，我們於採購合同中加入一項保證，即供應商應向我們保證彼等所提供的所有商品或服務均符合美國相關貿易管制及制裁法律法規。

重大變動

我們自本中期報告所載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日期以來並無面臨任何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載於本中期報告第51頁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及第52頁的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遵守各項中國法律及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監管概覽」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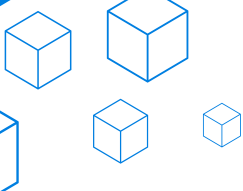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導致本集團面臨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不合規事件，從而可能個別或整體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

僱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362名全職員工，其中包括239名男性員工及123名女性員工。

本集團的僱員通常會與本集團訂立標準的勞動合同。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招聘、培訓及留任。本集團實行高招聘標準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工資及獎金。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員工薪酬開支總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為人民幣87,381,000元。

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依照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為其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已經並計劃於日後繼續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獎勵，以激勵其為我們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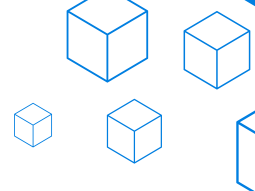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進行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開支後)約為369.7百萬港元。本公司並未行使超額配股權。自上市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如下：

	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1月1日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 所得款項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
於滲透及夯實我們的APaaS業務中應用場景的 佔有率及發展與擴大客戶群	38.0%	140.5	92.6	22.4	70.3	70.2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前
購買網絡及帶寬以及服務器	15.0%	55.5	23.4	10.6	42.7	12.8	
提升銷售及營銷功能－通過線上渠道提高 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9.0%	33.2	23.3	3.9	13.8	19.4	
招聘人員開發及積累APaaS的 更多深入場景	14.0%	51.8	45.9	7.9	13.8	38.0	
擴展海外業務	20.0%	73.9	55.6	4.9	23.2	50.7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前
提升我們的海外IT基礎設施	8.0%	29.6	11.3	3.2	21.5	8.1	
於不同地區及國家建立本地團隊	12.0%	44.3	44.3	1.7	1.7	42.6	
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並完善我們的 技術基礎設施	12.0%	44.4	27.2	13.0	30.2	14.2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前
打造我們的AIGC能力	8.0%	29.6	16.0	9.2	22.8	6.8	
升級迭代我們的低代碼平台	4.0%	14.8	11.2	3.8	7.4	7.4	
選定合併、收購和戰略投資	20.0%	73.9	73.9	0.0	0.0	73.9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37.0	21.1	7.3	23.2	13.8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前
總計	100%	369.7	270.4	47.6	146.9	22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46.9百萬港元，其餘222.8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或中國的持牌銀行。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方式進一步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期後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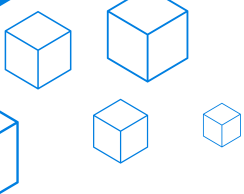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本集團並無其他報告期間後之重大事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股本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許先生目前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鑑於許先生成立本公司，並自2011年5月起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日常營運監督，董事會相信由許先生同時兼任上述兩個職位以有效管理及營運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有關守則條文屬恰當。儘管有此偏離，董事認為董事會能有效地運作及履行其職責，並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合適事項。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將於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而董事會內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故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充足的權力制衡。儘管如此，董事會仍會因應當時情況不時檢討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及組成，以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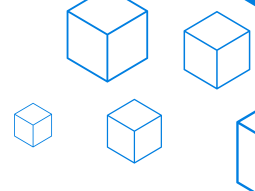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己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目前合共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魏少俊先生、周正先生及史清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周正先生，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彼等亦討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已審閱及同意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本中期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報告期內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惟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由本公司於2025年8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於聯交所以總代價約3,046,000港元購入合共6,273,000股股份。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期後事件

於2026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件。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包括首席執行官)確認，自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刊發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段及(g)段須予披露有關任何董事之資料(包括首席執行官之資料)變動。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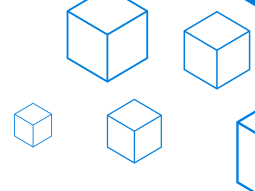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股份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²
許式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329,861,880 (L)	16.46%
	協議一方的權益 ⁴	716,581,093 (L)	35.77%
	實益擁有人 ⁵	8,900,000 (L)	0.44%
呂桂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⁶	108,052,380 (L)	5.39%
陳伊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⁷	55,100,000 (L)	2.75%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2.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03,520,275股。
3. 許式偉先生擁有Dream Galaxy(由許式偉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329,861,880股股份的權益。
4. 根據表決代理安排，許式偉先生將有權行使合共716,581,093股股份所附帶的表決權。
5. 許式偉先生於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獲授的8,900,000股獎勵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呂桂華先生擁有Dustland(由呂桂華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108,052,380股股份的權益。
7. 陳伊玲女士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獲授的50,400,000份購股權及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獲授的4,700,000股獎勵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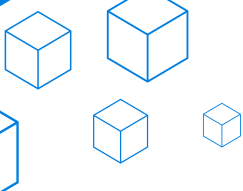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於報告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²
Dream Galaxy	實益擁有人 ³	329,861,880 (L)	16.46%
	協議一方的權益	716,581,093 (L)	35.77%
周培女士	配偶權益 ⁴	1,055,342,973 (L)	52.67%
淘寶中國	實益擁有人	291,362,456 (L)	14.54%
Magic Logistics	實益擁有人	228,437,469 (L)	11.40%
MPCs ⁵	實益擁有人	132,635,057 (L)	6.62%
EverestLu	實益擁有人	134,543,304 (L)	6.72%
Dustland ⁶	實益擁有人	108,052,380 (L)	5.39%
陳明星女士	配偶權益 ⁷	108,052,380 (L)	5.39%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2.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03,520,275股。
3. Dream Galaxy為許式偉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4. 周培女士為許式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擁有與許式偉先生擁有權益之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5. MPCs透過MPC II L.P.及MPC II-A L.P.分別持有118,902,555股股份及13,732,502股股份。
6. Dustland為呂桂華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7. 陳明星女士為呂桂華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被視為擁有與呂桂華先生擁有權益之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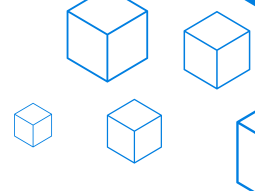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3年1月1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並於2014年6月13日、2017年7月12日、2018年10月25日及2023年5月11日進行補充及修訂。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旨在為擔負重要職責的職位招攬及留住最優秀人才，向選定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以及給予該等個人或實體獲得本公司成功時的專有權益的機會，以促進本公司業務的成功，或允許彼等購買股份以增加此權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提供直接獎勵或出售股份及授出購買股份的購股權。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 (i) 僅服務提供商，或者就本公司的任何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為服務提供商設立的信託或公司，合資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獲授股份。
- (ii) 僅合資格的僱員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獲授購股權。

「僱員」指(1)本公司、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職員)；及(2)董事。

「服務提供商」指(1)僱員；及(2)本公司、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財務報表擬併入本公司之可變利益實體聘請的向有關實體提供善意諮詢或顧問服務並就服務取得報酬的任何人士。

(c)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或獲董事會批准及委任的有關其他人士作為管理人(「**管理人**」)或彼の授權代表管理。

(d) 授出股份或購買股份的權利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股份或購買股份的權利(「**股份購買權**」)之各承授人須與本公司訂立股份獎勵協議(「**股份獎勵協議**」)或股份購買協議(「**限制性股份購買協議**」)(視情況而定)，方可接受獎勵。有關協議載有相關授出股份或股份購買權的條款及條件(視情況而定)。

- (i) 股份購買權提議的期限—倘授出的任何股份購買權在授出日期後30天內(或限制性股份購買協議中規定的更長時間)沒有行使，將自動屆滿。
- (ii) 購買價格—如適用的限制性股份購買協議或股份獎勵協議所載，購買價格(如有)應由管理人酌情全權釐定。
- (iii) 對股份轉讓的限制—根據股份購買權獎勵或出售的任何股份應受管理人可能釐定的該等特別沒收條件、回購或贖回權、優先購買權、市場規避期和其他轉讓限制所規限。除可能適用於股份持有人的任何一般限制外，前句所述限制載於適用的限制性股份購買協議或股份獎勵協議(如適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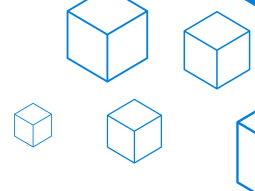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e) 授出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購股權的各承授人須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購股權協議」），方可接受購股權，有關協議載有相關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有關承授人接受購股權的授出毋須支付代價。

- (i)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每份購股權協議應規定全部或任何分期之購股權將可行使的日期。每份購股權協議亦應規定向合資格人士授予相關購股權的期限；惟該期限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
- (ii) 股份價格—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而言，每股股份的行使價應載於相關購股權協議中。
- (iii) 終止—倘發生以下任何事件，則未歸屬的購股權應失效且不得歸屬於相關選定承授人：
 - 倘承授人因任何原因(死亡除外)不再為服務提供商，則承授人的購股權應於以下情形中的最早者屆滿：
 - (A) 有關購股權的屆滿日；
 - (B) 承授人因殘疾以外的任何原因終止作為服務提供商的關係後的第30天，或購股權協議中規定的較晚日期；或
 - (C) 承授人因殘疾原因終止作為服務提供商的關係後的六個月期的最後一天，或購股權協議中規定的較晚日期。
 - 倘承授人在擔任服務提供商的期間辭世，則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以下日期中的較早者屆滿：
 - (A) 屆滿日；或
 - (B) 緊隨承授人死亡後的六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天，或購股權協議中規定的較晚日期。

(f) 屬承授人個人所有的權利

授出的任何股份、股份購買權或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可全部或部分行使。承授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以任何第三方的利益增設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惟(i)按遺囑或適用的世襲和分配法律或根據合格的家庭關係令或(ii)就本公司任何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為單個或多個服務提供商設立的信託或公司除外。



(g) 股份地位

承授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於完成登記為股份持有人前，因行使購股權而將獲獎勵、購買或獲配發的股份將不附帶投票權。在上文所述規限下，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賦予可享有同等投票權、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包括於發行日期已發行繳足股份所附因清盤而產生的權利，尤其(但在不抵觸上文所述的一般原則的情況下)就有關投票、轉讓及其他權利而言，包括因本公司清盤所產生的權利及於發行當日或之後派付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h) 將授出或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授出或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8,107,143股股份(不計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其後就股份分拆、股利及類似事件按比例作出適當調整)。

(i) 股本變更的影響

受本公司成員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採取任何必要行動所規限，每份已發行的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的條款未退還、註銷或屆滿)所涉及的股份類別、數量和類型，以及每股股份的購買價或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應就以下情況按比例作出調整：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數目或類型的任何增加、減少或變化，或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或其他證券換成或換為本公司或繼承實體的不同數目或類型的股份或其他證券，或換為其他財產(包括但不限於現金)，或因股份拆分、逆轉股份拆分、股份紅利、現金以外的財產紅利、股份合併、股份交換、合併、兼併、資本重組、重新註冊、重組、企業架構變化、重新分類或其他本公司未收代價即生效的股份分配所導致的股份其他變化。調整應由董事會作出，董事會的決定為最終、具有約束力及決定性。除本文明確規定者外，本公司發行的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任何類別股本證券的證券，均不得影響或導致獎勵所涉股份數目、類別或價格遭調整。

(j) 終止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於下列較早日期終止：

- (i) 自採納日期起計的第二十週年；及
- (ii) 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任何股份或股份購買權。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k) 尚未行使的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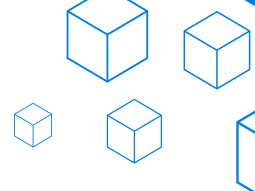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為99,707,928份，倘悉數行使，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98%。

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予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僱員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職位	授出日期	到期日期	每股行使價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於截至2026年	行使期
					1月1日受未行使 購股權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授出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行使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註銷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失效	6月30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董事											
陳伊玲	執行董事	2014年10月8日	2034年10月8日	0.0459美元至 0.1889美元	50,400,000	-	-	-	-	50,400,000	自歸屬日期 起至到期 日期止
		2018年11月25日	2028年11月25日								
		2019年1月25日	2029年1月25日								
		2020年8月25日	2030年8月25日								
		2022年10月25日	2032年10月25日								
高級管理層											
張袁昊	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 秘書	2015年8月25日	2035年8月25日	0.0459美元至 0.3000美元	765,000	-	-	-	-	765,000	自歸屬日期 起至到期 日期止
		2016年3月25日	2036年3月25日								
		2019年9月25日	2029年9月25日								
		2022年4月25日	2032年4月25日								
李麗珊	人力資源總監	2018年2月25日	2028年2月25日	0.1667美元至 0.3000美元	1,089,684	-	-	-	-	1,089,684	自歸屬日期 起至到期 日期止
		2019年9月25日	2029年9月25日								
		2020年8月25日	2030年8月25日								
		2023年5月25日	2033年5月25日								
江文龍	技術副總裁	2013年8月1日	2033年8月1日	0.0150美元至 0.01667美元	9,900,000	-	-	-	-	9,900,000	自歸屬日期 起至到期 日期止
		2014年8月1日	2034年8月1日								
		2018年11月25日	2028年11月25日								
		2019年1月25日	2029年1月25日								
		2022年11月25日	2032年11月25日								
其他											
其他僱員	不適用	自2013年8月1日 至2024年 8月25日	自2027年2月25日 至2036年 11月25日	0.015美元至 0.3美元	59,979,750	-	1,800,000	-	18,798,759	39,380,991	自歸屬日期 起至到期 日期止
總計					122,134,434	-	1,800,000	-	18,798,759	101,535,675	-

附註：

- (1) 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向商品或服務供應商或其他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 (2) 已授出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於報告期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計及已授出、購回及失效的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已全部授出，不得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經其時股東於2024年9月25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作為對彼等對本公司及／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以挽留優秀僱員及與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下文）維持長期關係。董事認為，透過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乃屬適當，原因為其將本公司的價值與選定參與者的利益掛鉤，並將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工作。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屬以下任何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類別之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1.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或獎勵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獎勵的人士）（「**僱員參與者**」）；
2. 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相關實體參與者**」）；及
3. 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利益的服務的人士及不包括（為免生疑問）(A)就集資、合併或收購提供顧問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B)提供鑒證的專業服務供應商（如核數師或估值師），或其他需要公正及客觀地履行其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而有關人士乃屬於以下類別或可能符合以下資格標準：
 - i. 供應商：屬於此類別的服務供應商主要為供應商，其供應雲服務及電子設備；

- ii. 承包商、代理商、諮詢人及顧問：屬於此類別的服務供應商主要為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或本集團可能不時開展的其他主要業務活動方面，或從商業角度上屬適宜及必要以及透過為本集團引入新客戶或商機及／或應用上述領域的專業技能及／或知識有助維持或提升本集團競爭力方面，向本集團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獨立承包商、代理商、諮詢人及顧問；或
- iii. 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屬於此類別的服務供應商主要為在商業角度上屬適宜及必要以及透過為本集團引入新客戶或商機有助維持或提升本集團競爭力方面，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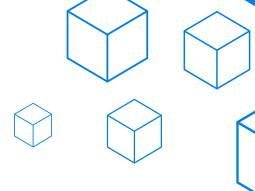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獲授購股權的資格須由董事不時根據董事對其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的意見釐定。

(c) 要約及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獲悉內幕消息後，直至(包括)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該內幕消息後的交易日，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尤其於緊接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起計：(i)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即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ii)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的截止日期(無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

倘董事會決定向合資格參與者要約授出購股權，董事會須向相關合資格參與者送交一份函件(「**要約函**」)，其中包括：(a)合資格參與者之姓名、地址及職業；(b)要約日期(定義見下文)；(c)接納日期；(d)購股權期間的開始日期(定義見下文)；(e)歸屬期(定義見下文)及歸屬條件(如有)；(f)要約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g)行使價(定義見下文)，以及行使購股權之時及因而就股份支付行使價之方式；(h)該購股權的到期日；(i)接納購股權之方法；及(j)與購股權要約有關而董事會認為公平合理且不抵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之其他條款及條件。

當本公司於要約日期(定義見下文)起計7日內接獲由承授人(「**計劃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要約接納函件副本(當中清楚列明接納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數目)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1.0港元匯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時，授出購股權的要約(「**要約**」)將被視作已獲接納及已生效。有關匯款無論如何不得退還並應視為部分行使價的支付。購股權一經接納，即視為自要約日期(定義見下文)起授出。



(d) 行使價

購股權行使價(「行使價」)須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且須於要約函中列明)，惟在任何情況下，行使價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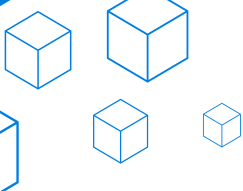
1. 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
2.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
3. 股份的面值。

(e) 最高股份數目及合資格參與者的最大權利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10%)(「計劃授權限額」)。為免生疑問，上市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已授出的獎勵不會影響該計劃授權限額，該計劃授權限額與本計劃生效(即上市日期)後授出的獎勵有關。

於報告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未授出任何購股權。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計劃授權限額維持不變，仍為199,664,447股。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授予服務供應商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二(2%)(「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屬計劃授權限額內。釐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之基準包括授予服務供應商所產生之潛在攤薄影響、在達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及保障股東免因向服務供應商授出大量購股權而遭受攤薄影響之間保持平衡之重要性、服務供應商應佔本集團收益或溢利之實際或預期增加、於本集團業務中使用服務供應商之程度、服務供應商目前之付款及／或結算安排以及由於本公司預期大多數購股權將授予僱員參與者，因而有需要預留較大部份的計劃授權限額以供向僱員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鑒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2%之分項限額將不會導致現有股東之股權受到過度攤薄。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考慮到概無其他涉及授出新股份購股權之股份計劃、本集團之招聘慣例及組織架構以及服務提供商為我們業務之長期增長作出貢獻，董事會認為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屬適當及合理，原因為其提供向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達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目的之靈活性，而2%之低門檻可避免遭受過度攤薄提供充分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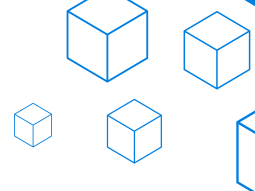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維持不變，仍為39,932,889股。

就計算10%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而言，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本公司可於股東批准最近一次更新或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三(3)年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任何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倘無控股股東，則為本公司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包括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根據「經更新」的計劃授權，就上市發行人所有計劃所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經更新計劃授權獲批准之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一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資料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以於會上尋求股東批准。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 (「個人限額」)。倘進一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或獎勵將導致於直至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予及將授予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個人上限，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的通函。將授予該計劃承授人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於尋求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行使價而言，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f)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

向一名身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或獎勵承受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董事會建議向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的建議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0.1%，則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通函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外，相關計劃承授人、其聯繫人及上市發行人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向身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任何計劃承授人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予的購股權或獎勵的條款的任何變動均必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該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贊成票)(如果首次授予購股權或獎勵需要此類批准(除非變動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現有條款自動生效))。就此而言，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40、13.41及13.42條(或當時生效的繼承性條款)規定。

(g)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董事會通知各計劃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內，隨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過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當日起計十(10)年(「購股權期間」)。

本公司無意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動用庫存股份(如有)。

(h) 歸屬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全部購股權之歸屬期(「歸屬期」)為自要約日期開始至相關計劃承授人有權行使購股權之日期結束。歸屬期不得少於十二(12)個月。董事會有權決定根據以下任何情況向僱員參與者授出較短的歸屬期：

1. 向新僱員授出「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該僱員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獎勵或購股權；
2. 向因身故、健康欠佳、受傷或殘疾或不可抗力事件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授予；
3. 因行政及合規理由而在一年內分批的授予，包括如非因行政或合規理由，而本應提前授予但須於後續批次方能授予的購股權，在有關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會較短，以計及購股權本應被授予的時間；
4. 授予附帶混合或加速歸屬期安排的購股權，使有關購股權可在12個月內均勻地漸次歸屬；及
5. 以按與表現掛鈎的歸屬條件(而非與時間掛鈎的歸屬準則)授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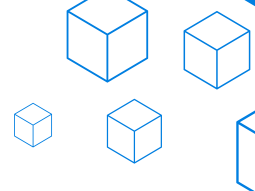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本公司認為，設置較短的歸屬期可令本集團靈活行事，以更有效吸引及留聘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服務，同時向彼等提供更多激勵，以實現本集團的目標，從而實現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i) 表現目標及退扣機制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受該計劃及相關要約函所載的歸屬條件所規限。根據要約函的條款，計劃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前毋須達成任何特定表現目標，且並無收回或預扣任何計劃承授人薪酬(可能包括任何已授出購股權)的退扣機制。

(j) 購股權屬計劃承授人個人所有

除為計劃承授人及該計劃承授人的任何家族成員的利益而向工具轉讓購股權(須獲得聯交所授出豁免)外，購股權屬計劃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出讓或轉讓。計劃承授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就任何購股權進行出售、轉讓、押記、抵押、設置產權負擔或為任何第三方設立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因計劃承授人身故或喪失行為能力而向該遺產代理人轉移購股權除外。



(k) 身故或終止受僱、董事職務、職位或委任時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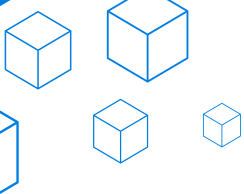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倘計劃承授人因身故、健康欠佳、受傷、傷殘或因一項或多項理由(包括被裁定嚴重行為失當、或已就涉及彼之品格或誠信或與本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按董事會釐定)之僱員或僱問有關之任何刑事罪行被定罪)而終止與本集團的關係，或任何其他理由使僱員根據普通法或其他適用法律或根據計劃承授人與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之服務合同而被單方面終止其僱用或服務(「特定理由」)以外的任何理由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計劃承授人可在終止日期後的一個月內(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更長時間)行使其在終止合資格參與者身份之日應得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對於因受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成為合資格參與者的計劃承授人而言，該日期應為其在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的最後實際工作日，無論是否以支付薪金代替通知)。

倘計劃承授人因身故、健康欠佳、受傷或傷殘(均須具有獲董事會信納的證明)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且並無發生特定理由下的事件，則計劃承授人或計劃承授人的遺產代理人有權於終止為參與者或身故當日起計12個月(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長期間)內悉數行使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如於上述「(h)歸屬」一段中所列出，董事會可以向因身故、健康欠佳、受傷或傷殘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授予較短的歸屬期(即少於12個月)。如該等情況發生在要約日期的12個月內，董事會有權授予計劃承授人較短的歸屬期，並容許計劃承授人或計劃承授人的遺產代理人行使全部購股權(以未行使者為限)。董事會相信於例外情況下，容許靈活授予較短歸屬期為必要，及只限每個案例個別行使。

(l) 收購時的權利

倘所有股份持有人(或所有該等持有人，惟要約人及／或要約人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與收購人聯合或一致行動的人士除外)獲提出全面或部分要約(不論以收購要約、股份購回要約或安排計劃或其他類似方式進行)，則本公司須合理盡力促使該要約亦按相同條款(經作出必要修改後)並假設承授人藉全數行使獲授的購股權成為股東的情況下，向所有計劃承授人提出。倘該收購建議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則計劃承授人有權於該全面要約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之日期後14天內任何時間全數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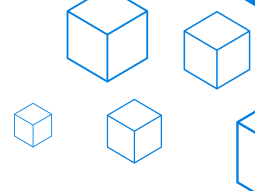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m) 訂立債務和解或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或任何類別債權人)或本公司與其股東(或任何類別股東)就本公司的重組或兼併計劃作出債務和解或安排，則本公司須於向其股東或債權人發出召開考慮該計劃或安排的會議通知同日，向所有計劃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而任何計劃承授人(或其法定遺產代理人)據此通知有權於相關法庭召開考慮該等債務和解或安排的會議之日的前一營業日的中午12點(香港時間)前的任何時間，行使其全部或任何部份的購股權，倘該等會議召開多次，以第一次會議日期為準。本公司可於隨後要求有關計劃承授人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因行使其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以便令計劃承授人的地位盡可能地接近假設有關係股份須受有關債務和解或安排規限的情況。

(n) 行使價的調整

倘於購股權仍可行使的期間，本公司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合併或拆細或股本削減，則對(a)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任何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以未行使者為限)；及／或(b)行使價；及／或(除非相關承授人選擇放棄該等調整)購股權所包括或依然包括在購股權的股份數目，進行經當時的核數師或本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證明為公平合理的相應修改(如有)，惟(i)任何該等調整須令計劃承授人獲得與彼在緊接有關調整前應有權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完整股數)相同之比例；(ii)不得作出該等調整，以致股份將按少於其面值的價格發行；(iii)發行本集團股份或其他證券作為某項交易的代價，不得被視為須作出該等調整的情況；及(iv)任何該等調整須遵守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不時頒佈之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則、守則、指引及／或詮釋。

此外，就任何該等調整而言，除對資本化發行作出的任何調整外，有關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必須書面向董事確認該等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規定。



(o)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最早發生者自動失效，並不可予以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1. 購股權期間屆滿時；
2. 行使購股權期間屆滿的日期；
3. 要約(或(視情形而定)經修訂要約)日期屆滿；
4. 本公司開始清盤當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釐定)；
5. 計劃承授人因被終止僱傭而不再為合資格僱員的日期，而計劃承授人被終止僱傭，是因為一項或多項原因，包括計劃承授人自願辭職或其被判行為失當罪名，或發現其因於僱傭(不論有關僱傭合約是否已終止)期內違反僱傭條款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損失或損害，或因其未能通過年度評估而被終止僱傭，或已經被判行為失當罪名或作出破產行為或無力償債，或已與債權人全面作出任何償還安排或債務重組協議，或就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而被定罪，或基於任何其他原因(倘經董事會決定)，僱主依法或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計劃承授人與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有權終止僱用計劃承授人。董事會或有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就計劃承授人的僱傭關係已經或尚未終止的決議案為最終決定；
6. 計劃承授人違反規則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註銷當日；或
7.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基於上文(k)所載以外的理由終止僱用計劃承授人當日後30日當日。

(p)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的股份的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受當時生效的細則所有條文所規限，並將在各方面與發行日期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擁有相同的投票、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包括本公司清盤產生的權利)，以及有關於發行日期或之後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與記錄日期在配發日期之前的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並無享有相同地位。

(q)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十(10)年期間內有效。

(r) 註銷已授出購股權

註銷任何已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相關購股權的計劃承授人書面批准。倘本公司註銷購股權，則向同一計劃承授人授出新購股權僅可在計劃授權限額或股東批准之新限額內尚有未發行購股權(不包括已註銷之購股權)之情況下進行。

(s) 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隨時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或股東的股東大會決議案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運作，而在此情況下，將不能再授出任何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將具有十足效力，並使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前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規定所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可有效行使。上述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行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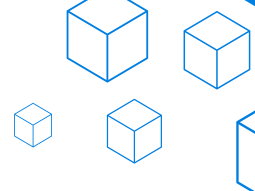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t)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文之修訂

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作出之任何重大修訂或對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項或有關計劃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視情況而定)利益之條文作出之任何修訂，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獲發行股份或為其利益而發行股份之任何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經修訂條款須繼續遵守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之有關條文。

倘首次授出購股權獲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本公司股東(視情況而定)批准，則參與者獲授的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動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本公司股東(視情況而定)批准(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自動生效的任何變動除外)。

對董事會修改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的授權的任何改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99,664,447股股份，佔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即1,996,644,474股)的10%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即2,003,520,275股)的約9.97%。



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5年8月26日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來源須為受託人(「**受託人**」)以本公司注入的現金於聯交所購買的現有股份，該等股份將以信託形式為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有關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根據計劃規則(「**計劃規則**」)歸屬選定參與者為止。

(a) 目的及宗旨

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的目的及宗旨為：

- (i) 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
- (ii) 吸引適合人士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效力；及／或
- (iii) 通過參與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進一步使合資格參與者的權益直接與股東保持一致。

(b) 管理

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信託契據**」)進行管理。

在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董事會可議決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向董事會其他委員會或本公司一名或多名高級職員轉授董事會的任何或全部職權及責任。

受託人將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持有信託基金，包括股份及股份所得收入。

董事會可不時促使向信託支付投入額，其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用於購買股份以及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所載的其他用途。授出獎勵股份之獎勵(「**獎勵**」)將不會導致股東的持股量遭到任何攤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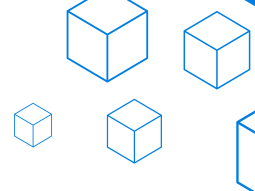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根據計劃規則及上市規則，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其中包括)：

- (i) 詮釋及解釋計劃規則、就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的管理作出實際決定、進一步界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所用條款；及訂明、修訂及撤銷計劃規則及有關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的管理或獎勵獎勵股份的其他規則及規定；
- (ii) 釐定將為選定參與者或除外參與者(「除外參與者」)的人士、每名選定參與者將獲授的獎勵股份數目、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授出價、購買價、歸屬期、歸屬條件及標準、績效目標、回撥安排及適用於有關獎勵的其他條件及／或限制(倘有)，以及獎勵股份的管理；
- (iii) 對其認為必要的計劃項下授出獎勵的條款作出有關適用及公平調整(包括但不限於施加任何額外條件或豁免任何預定條件)；及
- (iv) 向受託人發出有關(包括但不限於購買股份、分派股份、接納股份或其他資產轉移至信託等)的指示或通知。

(c) 期限及終止

根據計劃規則，除非董事會決定作出任何提前終止，否則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將自2025年8月26日(即董事會決議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的日期(「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自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終止後，不得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而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將繼續由受託人持有，並根據獎勵股份歸屬時間表及條件歸屬予選定參與者。信託基金中剩餘的所有股份(須歸屬予選定參與者之任何獎勵股份除外)將由受託人出售，而所有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將匯予本公司。



(d) 計劃的運作

向信託供款

獎勵股份的來源應為受託人根據董事會指示透過聯交所交易收購的現有股份。

董事會可不時促使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任何重要股東或本公司指定的任何人士按董事會指示的結算方式或以其他方式向信託支付投入額，其將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用於購買股份以及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所載的其他用途。

根據計劃規則，董事會可不時以書面形式指示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股份。一經購買，股份將由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以信託的選定參與者利益而直接或間接持有，直至該等股份獲歸屬。在董事會指示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股份的各種情況下，須訂明可動用資金的最高數額及購買有關股份的價格區間。除非已事先取得董事會書面同意，否則受託人不得動用超出資金的最高數額，亦不得按所訂明價格範圍以外的價格購買任何股份。

受託人須不時知會董事會有關所購買股份數目及購買該等股份的價格。據此購買的股份及於完成購買後之任何資金餘額將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除非董事會另行酌情釐定，否則受託人須一直持有獎勵股份，直至有關股份根據計劃規則轉讓及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受託人不得就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並須放棄行使投票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委任獨立專業受託人嘉立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

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董事會可不時按其唯一及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參與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以作為選定參與者，並釐定將向選定參與者各自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及將作出獎勵的條款，包括授出價、購買價、歸屬期、歸屬條件、回撥安排及董事會視為適當的有關其他條件。

根據計劃規則及上市規則，向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獎勵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不包括為獎勵的建議選定參與者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獎勵股份的歸屬

在計劃規則的規限下，以及達成適用於獎勵股份歸屬有關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的情況下，受託人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代表選定參與者持有的相應獎勵股份須按照適用的歸屬時間表歸屬有關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須根據計劃規則促使將獎勵股份及／或銷售獎勵股份的銷售所得款項轉讓予選定參與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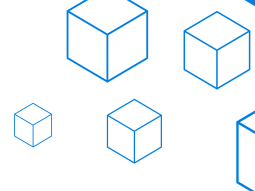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於獎勵股份獲歸屬前，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項下的任何未歸屬獎勵乃屬於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且不得讓售或轉讓。選定參與者無論如何不得將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項下就可給予其之有關獎勵未歸屬獎勵股份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出售、轉讓、押記、抵押、設置產權負擔或設立任何權益。

於獎勵股份獲歸屬前，選定參與者無權享有未歸屬獎勵股份附帶的任何權益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收取股息的權利。

獎勵失效及註銷

倘發生以下情況，向選定參與者作出的所有相關獎勵將自動失效，且相關獎勵股份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歸屬而須保持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

- (i) 有關人士被發現為除外參與者；
- (ii) 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勞動合約、僱傭或合約聘用或服務關係因辭職、退休、身故、僱傭或服務合約於到期時不作續約、經協商一致提前終止僱傭或服務合約(不論原因為何)、被解僱或任何其他原因而終止；
- (iii) 有關人士嚴重違反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之間的任何協議、安排或諒解，包括與保密或不競爭有關的任何協議或安排；
- (iv) 有關人士嚴重違反本集團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的任何內部政策及法規；
- (v) 有關人士疏忽職守或作出嚴重不當行為；



- (vi) 當有關人士採取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造成利益衝突或違反勤勉義務的方式行事，包括在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競爭的任何實體工作、在未經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同意的情況下從事任何營利性或商業活動、在未經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同意的情況下在規定工作時間內從事任何非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安排的工作、從事與本集團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的業務經營相競爭的活動，或賦予競爭實體競爭優勢(倘適用)；
- (vii) 倘有關人士作出任何欺詐或不誠實或嚴重失責的行為；
- (viii) 倘有關人士被宣判或被裁定為破產，或無力償還到期債務，或已與債權人大致訂立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破產管理人已接管其任何資產；
- (ix) 倘有關人士被判觸犯任何刑事罪行；
- (x) 倘有關人士所作出的任何行為曾對或將會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關連實體(視情況而定)的聲譽或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
- (xi) 倘有關人士被判觸犯香港證券法例或法規或不時生效的任何其他適用法例或法規項下任何罪行或違反有關法例或法規，或須就此承擔責任。

董事會可註銷任何尚未歸屬或失效的獎勵，惟：

- (i)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向選定參與者支付相當於授出價(倘有)的金額；或
- (ii) 董事會已作出董事會與選定參與者可能共同同意作出的任何安排，以補償其註銷獎勵。

授出禁止期

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董事會不得作出獎勵，亦不得向受託人發出收購股份的指示：

- (i) 本公司得悉任何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時，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公布有關消息後之交易日為止(包括該日)；
- (ii) 在上市規則禁止的情況下，或根據上市規則或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守則或規定，禁止合資格參與者進行交易；及／或

(iii) 緊接在以下較早日期之前30日內：

- (a) 董事會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及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者)舉行的會議日期；及
- (b)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公佈其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的限期，或公佈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限期，

直至該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中期(視情況而定)的業績公告日期為止，但該期間亦將涵蓋任何業績公告延遲刊發的期間。

(i)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期間或(如屬較短者)由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起直至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及(ii)於緊接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或(如屬較短者)由相關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不得向任何董事授出獎勵。

(e) 計劃限額及個人分項限額

董事會不得在將導致以下情況下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

- (i) 根據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及的股份總數超過199,664,447股股份，佔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庫存股份除外)總數約10%(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限額(倘有))；或
- (ii)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計劃授予每名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總數，以及根據本公司所有其他股份計劃向有關選定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總數超過19,966,444股股份，佔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庫存股份除外)總數約1%(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限制(倘有))。

上述限額須始終遵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包括維持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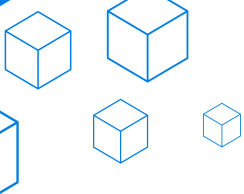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授出23,513,000股股份。該計劃於2026年6月30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計劃上限及個人上限分別維持不變，仍為199,664,447股股份及19,966,444股股份。

於報告期間，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授予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僱員的股份詳情及變動如下：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職位	授出日期	到期日期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6月30日	截至2026年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6月30日的
				已授出	已歸屬	已註銷	已失效	未歸屬獎勵
董事								
許式偉	執行董事	2026年4月25日 ⁽¹⁾	2036年4月25日	8,900,000	-	-	-	8,900,000
陳伊玲	執行董事	2026年4月25日 ⁽¹⁾	2036年4月25日	4,700,000	-	-	-	4,700,000
高級管理層								
張袁昊	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	2026年4月25日 ⁽¹⁾	2036年4月25日	115,000	-	-	-	115,000
李麗娜	人力資源總監	2026年4月25日 ⁽¹⁾	2036年4月25日	200,000	-	-	-	200,000
江文龍	技術副總裁	2026年4月25日 ⁽¹⁾	2036年4月25日	265,000	-	-	-	265,000
其他								
其他僱員	不適用	2026年4月25日 ⁽²⁾	2036年4月25日	9,333,000	-	-	-	9,333,000
				23,513,000				23,513,000

附註：

- (1) 有關獎勵於2026年4月25日授出，而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0.47港元。承授人無須就接受有關獎勵支付任何代價。根據本公司中期報告所載的會計準則及政策，所授出獎勵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5.80百萬元(每份人民幣0.41元)。授予承授人的獎勵將於2028年4月25日悉數歸屬。
- (2) 有關獎勵於2026年4月25日授出，而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0.47港元。承授人無須就接受有關獎勵支付任何代價。根據本公司中期報告所載的會計準則及政策，所授出獎勵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80百萬元(每份人民幣0.41元)。獎勵分為四類：(i)針對2年期的歸屬獎勵，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將於2028年4月25日悉數歸屬；(ii)4年期的歸屬獎勵，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中，分別將於2026年12月25日、2027年12月25日、2028年12月25日及2029年12月25日歸屬，歸屬最多25%、25%、25%及25%；(iii)4年期歸屬的獎勵，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中，分別將於2027年1月25日、2028年1月25日、2029年1月25日及2030年1月25日歸屬，歸屬最多25%、25%、25%及25%；及(iv)4年期歸屬的獎勵，授予各承授人的獎勵中，分別將於2027年3月25日、2028年3月25日、2029年3月25日及2030年3月25日歸屬，歸屬最多25%、25%、25%及25%。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未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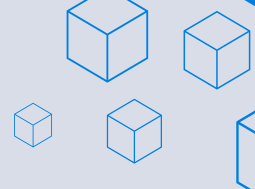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約安排

於2025年2月21日，本集團與嘉興空山、七牛嘉興及登記股東等訂立新合約安排，以建立獨立架構。該架構使本集團能夠確認及收取七牛嘉興業務及營運的經濟利益，並使本公司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有效控制及擁有收購七牛嘉興股東所持股權或七牛嘉興資產的權利。本集團訂立新合約安排，以申請及持有對本集團主要業務至關重要的增值電訊牌照，因該業務禁止外資持有，且較根據現有合約安排將七牛嘉興業務納入公司架構更為有利。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1日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七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許式偉

2026年8月26日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七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遷至開曼群島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51至78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其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的七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損益表、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其項下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之責任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乃根據我們之審閱就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與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在審閱中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概不發表審計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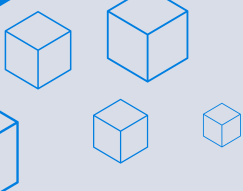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執業會計師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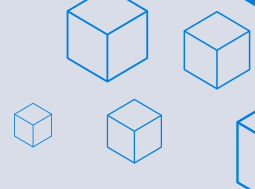
2026年8月26日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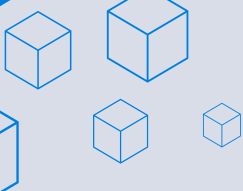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898,566	829,381
銷售成本		(736,533)	(671,936)
毛利		162,033	157,4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694	10,835
銷售及營銷費用		(48,112)	(49,890)
行政費用		(38,568)	(44,997)
研發費用		(66,326)	(75,6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淨額		(504)	708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3,279)	(24,787)
其他費用		(1,582)	(2,671)
財務成本		(3,521)	(4,324)
除稅前虧損	6	(15,165)	(33,320)
所得稅開支	7	(196)	(102)
期內虧損		(15,361)	(33,42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361)	(33,42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9	(0.01)	(0.02)
期內虧損		(15,361)	(33,422)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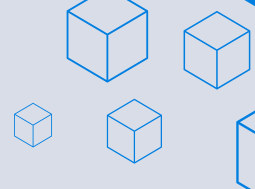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入：		
換算匯兌差額	57,290	6,987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虧損：		
換算匯兌差額	(61,324)	(8,230)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4,034)	(1,24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9,395)	(34,66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395)	(34,66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3,405	84,094
使用權資產		14,253	16,120
其他無形資產		340	3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79,832	79,33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7,830	179,909
流動資產			
存貨		3,264	3,43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625,319	513,606
合約資產		16,652	5,54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035	28,14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14,462	8,038
定期存款	13	75,907	72,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40,763	329,538
流動資產總額		1,006,402	960,833
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		440	—
租賃負債		9,094	8,94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343,395	335,2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4,795	95,665
合約負債		122,731	96,284
計息銀行借款	15	220,155	213,382
遞延收益		—	5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	24,277	20,159
流動負債總額		824,887	770,217
流動資產淨額		181,515	190,6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9,345	370,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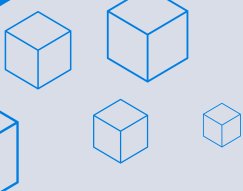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142	8,524
遞延收益		3,729	2,4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871	11,014
資產淨額		337,474	359,51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422	1,421
庫存股份	16	(25,429)	(22,750)
儲備		361,482	380,841
		337,475	359,512
非控股權益		(1)	(1)
總權益		337,474	359,511

董事
許式偉先生

董事
陳伊玲女士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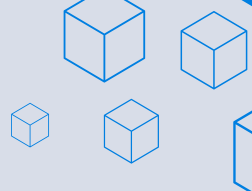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 公 司 擁 有 人 應 佔								
			以 股 份 為 基 礎 的		外 幣 換 算				
	股 本	庫 存 股 份	股 份 溢 價	付 款 儲 備	儲 備	累 計 虧 損	總 權 益	非 控 股 權 益	總 權 益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附註16)	(附註16)							
於2026年1月1日 (經審核)	1,421	(22,750)	3,906,683	194,224	(222,853)	(3,497,213)	359,512	(1)	359,511
期內虧損	-	-	-	-	-	(15,361)	(15,361)	-	(15,361)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 換算匯兌差額	-	-	-	-	(4,034)	-	(4,034)	-	(4,034)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4,034)	(15,361)	(19,395)	-	(19,395)
行使購股權	1	-	563	(193)	-	-	371	-	3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334)	-	-	(334)	-	(334)
已購回股份	-	(2,679)	-	-	-	-	(2,679)	-	(2,679)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422	(25,429)	3,907,246	193,697	(226,887)	(3,512,574)	337,475	(1)	337,4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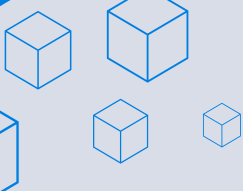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母 公 司 擁 有 人 應 佔					
	股 本	股 份 溢 價	以 股 份 為 基 礎 的 付 款 儲 備	外 幣 換 算 儲 備	累 計 虧 損	總 權 益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附註16)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418	3,905,261	186,411	(218,268)	(3,439,343)	435,479
期內虧損	—	—	—	—	(33,422)	(33,422)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						
換算匯兌差額	—	—	—	(1,243)	—	(1,24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243)	(33,422)	(34,6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4,847	—	—	4,847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18	3,905,261	191,258	(219,511)	(3,472,765)	405,661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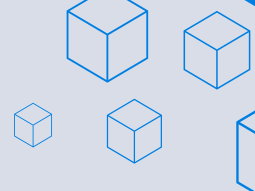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5,165)	(33,320)
經調整：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23,279	24,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9,098	20,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390	6,2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19	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6	11	309
提前終止若干租賃的收益	6	—	(7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	(334)	4,847
財務成本		3,521	4,324
銀行利息收入	6	(2,638)	(5,794)
外幣換算差額淨額	6	1,349	2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6	504	(708)
受限制現金減少		—	5,6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4,847)	919
合約資產增加		(11,695)	(44,973)
存貨減少		174	2,783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5,984)	3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895)	7,84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157	(49,28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6,447	(10,117)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4,118	(8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9,130	(29,161)
遞延收益增加		695	2,650
經營所用現金		(72,666)	(94,215)
已收利息		1,689	4,828
已退還／(已付)稅項		244	(1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0,733)	(89,496)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420)	(17,2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64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	(4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	–
存置定期存款		(75,559)	(154,354)
定期存款到期的所得款項		73,132	22,2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847)	(149,7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		371	–
租賃付款		(1,756)	(5,133)
新銀行貸款		94,800	103,000
償還銀行貸款		(88,000)	(99,100)
已付利息		(3,287)	(4,356)
購回股份		(2,679)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51)	(5,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3,131)	(244,82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9,538	451,928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的影響		(5,644)	(1,49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763	205,6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	316,670	400,624
減：於取得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3	75,907	192,787
受限制現金		–	2,23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763	205,605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1年5月2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離岸控股公司。於2023年6月14日，本公司重新遷址至開曼群島並以有限公司存續。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0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地點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川和路55弄張江人工智能島19號大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包括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企業客戶提供雲服務，重點在於一站式音視頻雲服務及AI雲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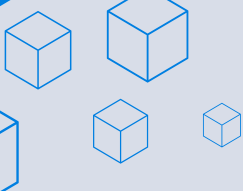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就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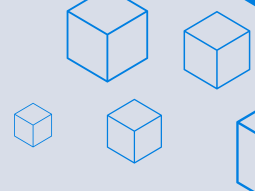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文所述：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財務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闡明，當實體對合約現金流之權利屆滿或被轉讓時，金融資產即予以終止確認；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予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權，即倘符合特定條件，可於結算日期前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予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亦闡明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及合約連結工具之金融資產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針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具有或有特徵之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過往年度就金融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已符合該等修訂，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所涉及的金融資產，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此外，由於本集團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修訂適用範圍內合約之「自用」要求，並修訂適用範圍內合約中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下避險標的之指定要求。該等修訂亦包含額外的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了解此類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合約屬於該等修訂的適用範圍，故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作的範圍有限的修訂。該等修訂包括為提高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而作出的澄清、簡化、更正或變更。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及收益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中國內地的客戶提供媒體雲服務與AI雲服務。

董事會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時，會審查本集團的合併業績。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一個業務分部中營運，分部業績的衡量乃基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及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所呈現的經營利潤。

地域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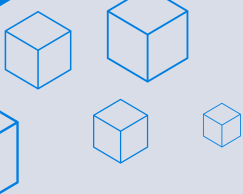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且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幾乎所有收益均來自於中國內地的業務，因此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報地域資料。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來自個別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情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57,220	160,063
客戶B	*	112,791

* 佔本集團收益少於10%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898,566	829,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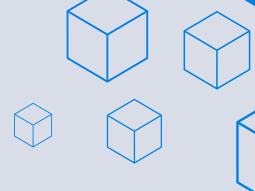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類收益資料

產品／服務的類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媒體雲	733,351	813,307
AI雲	157,851	—
其他雲服務	7,364	16,074
總計	898,566	829,381

收益確認的時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段內轉至客戶的服務產生的收益	783,513	659,629
於某一時間點轉至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產生的收益	115,053	169,752
總計	898,566	829,381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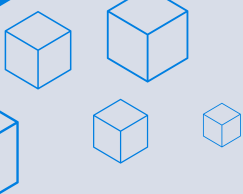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0日

5. 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類收益資料(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2,047	4,227
銀行利息收入	2,638	5,794
其他收入總額	4,685	10,021
收益		
若干租賃提前終止收益	—	739
其他	9	75
總收益	9	814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4,694	10,835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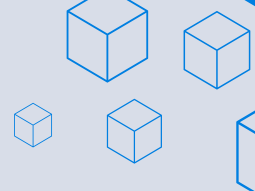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0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736,533	671,9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098	20,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90	6,2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	2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10	174
研發成本*	66,326	75,6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淨額	504	(708)
匯兌差額，淨額	1,349	256
銀行利息收入	5 (2,638)	(5,79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23,279	24,7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11	309
提前終止若干租賃的收益	5 -	(739)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87,381	94,062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17,396	19,7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34)	4,847

* 上述「銷售成本」及「研發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勞工成本相關的支出，而該等支出亦已計入上文針對各類開支分別披露的總額。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居籍及營運所在的國家／司法權區內產生或源起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本公司於2023年遷至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稅務法律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條例，本集團不需要繳納任何所得稅。

新加坡

根據新加坡相關法律法規，於期內新加坡的所得稅率為17%。此外，公司原本須按正常稅率課稅的應課稅收入中，首10,000新加坡元部分的四分之三，以及隨後190,000新加坡元部分的一半，可獲豁免繳納公司稅。經稅務豁免後，其餘的應課稅收入將按現行公司稅率全數課稅。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法定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在中國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越南

根據越南的相關法律法規，於越南的附屬公司須按20%的法定稅率納稅。

中國內地

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法定稅率納稅，惟七牛信息可按優惠稅率納稅。

七牛信息於2019年獲得了「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2年12月14日及2025年12月25日重續該資格，因此其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7. 所得稅(續)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期內費用	440	102
關於過往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244)	—
遞延所得稅	—	—
期內總稅費	196	102

8. 股息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978,741,982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96,644,474股)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5,361)	(33,422)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978,741,982	1,996,644,474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1)	(0.02)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有購股權。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故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計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原因為此舉將導致反攤薄。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8,420,000元(2025年6月30日：人民幣17,259,000元)的成本購買資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1,000元的資產(2025年6月30日：人民幣373,000元)，產生處置虧損淨額人民幣11,000元(2025年6月30日：人民幣309,000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概無予以質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2025年12月31日：無)。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非上市實體之投資	79,832	79,336
分析為： 非流動部分	79,832	79,336

於2026年6月30日，通過風險資本投資組織管理的於聯營公司的若干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方式計量，金額為人民幣76,609,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77,113,000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	747,485 (122,166)	609,798 (99,032)
小計	625,319	510,766
應收銀行承兌匯票	—	2,840
總計	625,319	513,606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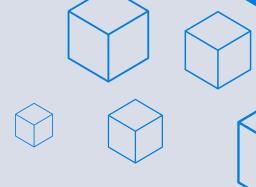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並已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565,844	410,675
90天至6個月	28,823	49,519
6至12個月	20,528	44,037
1至2年	10,124	6,535
總計	625,319	510,766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6,670	402,069
減：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的未質押定期存款*	(75,907)	(72,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763	329,538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65,577	197,329
美元	73,639	128,108
港元	1,149	3,827
新加坡元	394	270
越南盾	4	4
總計	240,763	329,538

* 短期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的存款。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續)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定期存款期限為一天至十二個月不等，並以相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信譽良好且無拖欠記錄之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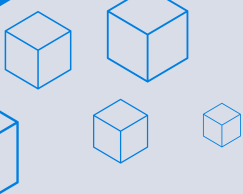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15,895	296,145
應付票據	27,500	39,093
總計	343,395	335,238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309,490	315,078
6至12個月	14,886	6,857
1年以上	19,019	13,303
總計	343,395	335,238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並通常於15至90日的期限內結算。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5年12月31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擔保	2.30-3.01	2026年-2027年	220,155	2.30-3.10	2026年	213,382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可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220,155	213,382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就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16. 股本及庫存股份

股份

	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2,003,520,275股(2025年：2,001,720,275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普通股	20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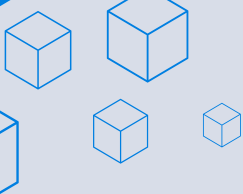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16. 股本及庫存股份(續)

股份(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摘要如下：

	普通股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996,644,474	1,418	—	—
已購回股份(a)	—	—	(22,206,000)	(22,750)
已行使購股權(b)	5,075,801	3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2,001,720,275	1,421	(22,206,000)	(22,750)
已購回股份(c)	—	—	(6,273,000)	(2,679)
已行使購股權(b)	1,800,000	1	—	—
於2026年6月30日	2,003,520,275	1,422	(28,479,000)	(25,429)

-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22,206,000股由一名受託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總代價約為24,96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750,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22,206,000股已購回股份，該等股份被歸類為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庫存股份。
- (b) 附帶於1,800,000份(2025年12月31日：5,075,801份)購股權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0.116港元及0.356港元(2025年12月31日：每股0.116港元及0.356港元)行使，從而發行1,800,000股(2025年12月31日：5,075,801股)股份，總現金代價為424,83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1,000元)(2025年12月31日：1,044,18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51,000元))。隨著購股權獲行使，人民幣193,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74,000元)已自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 (c)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一名受託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6,273,000股，總代價約為3,04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79,000元)。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28,479,000股已購回股份，該等股份被歸類為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庫存股份。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7. 承擔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有以下合約承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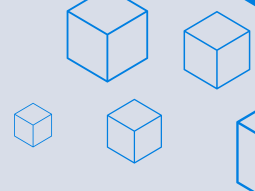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10	14,382

18.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各方為期內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的名稱及其與本集團的關係

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許式偉	股東及行政管理人員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 附屬公司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一名投資者之最終控股 公司控制的實體
杭州壹馬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深圳市咫尺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上海閃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北京鈦霧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衢州泰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深圳泰輯物聯網科技有限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安徽溪數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北京空際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及行政管理人員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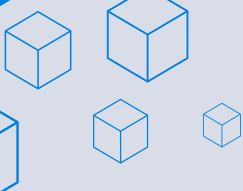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0日

1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一名投資者之 最終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		
銷售提供服務	6,855	496
購買產品或服務	7,151	6,274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銷售提供服務	22	29
購買服務	6,167	7,216
股東及行政管理人員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 實體：		
銷售提供服務	22	28

該等交易乃根據參與各方共同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付結餘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一名投資者之 最終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	11,050	4,865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6,072	5,673
股東及行政管理人員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 實體	949	1,549
減值	(3,609)	(4,049)
總計	14,462	8,0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一名投資者之 最終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	10,900	7,414
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	13,377	12,745
總計	24,277	20,159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通常於30至90日的期限內結清。

18.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6,632	7,259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398	5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086	3,051
總計	8,116	10,828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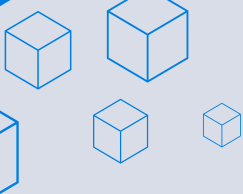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的金融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租賃負債及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以本集團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董事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採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董事每年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兩次以進行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本集團金融工具(不包括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載列如下：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自願訂約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換金額入賬。

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已參考市場法，使用權益估值分配模型估計。該等估值技術乃基於未受可觀察市價或利率支持的假設。董事認為，採用估值技術得出並列賬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估計公平值及計入損益的公平值之相關變動乃屬合理，且於報告期間末屬最佳值。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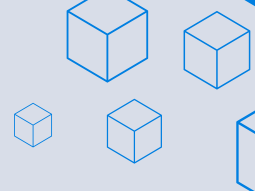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0日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以下為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連同量化敏感度分析：

2026年6月30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公平值對 範圍 輸入值的敏感性
於非上市實體之投資	估值倍數	市銷倍數 (「市銷率」)	3.45至 輸入值增加／ 6.05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11%
	估值倍數	市盈倍數 (「市盈率」)	24.30 輸入值增加／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8%
		缺乏流動性 折扣 (「缺乏流動 性折扣」)	23.0%至 輸入值增加／ 32.0%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3%／2%
		波幅	37.51%至 輸入值增加／ 58.02%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1%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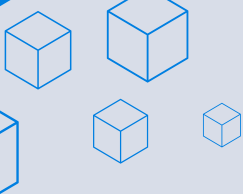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30日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以下為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連同量化敏感度分析：(續)

2025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公平值對 範圍 輸入值的敏感性
於非上市實體之投資	估值倍數	市銷倍數 (「市銷率」)	3.45至 輸入值增加／ 6.05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11%
	估值倍數	市盈倍數 (「市盈率」)	20.24 輸入值增加／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增加／減少8%
		缺乏流動性 折扣 (「缺乏流動 性折扣」)	23.0%至 輸入值增加／ 32.0%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3%
		波幅	37.51%至 輸入值增加／ 58.02% 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 減少／增加1%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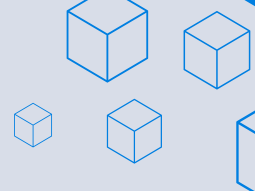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

	使用下列數據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	重大可	重大不可	總計
	市場的報價	觀察輸入值	觀察輸入值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79,832	79,832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數據的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	重大可	重大不可	總計
	市場的報價	觀察輸入值	觀察輸入值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79,336	79,336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期內第3級內的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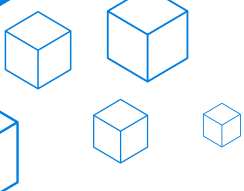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79,336	86,2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虧損)/收益淨額	(504)	708
購買	1,000	—
於6月30日	79,832	86,966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期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第1級與第2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亦並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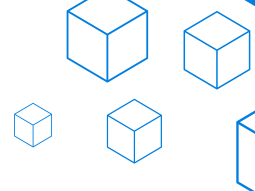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2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的批准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8月26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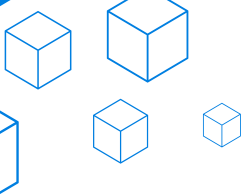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釋義

「2025年股份獎勵 (現有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8月26日採納的2025年股份獎勵(現有股份)計劃
「AI」	指	人工智能
「AIGC」	指	AI創作內容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4年9月25日有條件採納並已於上市日期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空山」	指	北京空山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1年9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透過現有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之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開曼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2018年修訂本)(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中期報告及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中期報告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Qiniu Limited(七牛智能科技有限公可)，於2011年5月2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23年6月14日遷至開曼群島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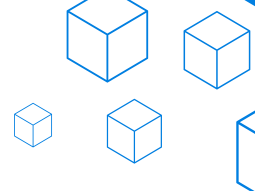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釋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合併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現有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實體，即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本集團透過新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實體，即七牛嘉興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指許先生及Dream Galaxy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ream Galaxy」	指	Dream Galaxy Holdings Limited，於2023年1月3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許先生全資擁有
「Dustland」	指	Dustland Ltd.，於2023年1月3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呂先生全資擁有
「現有合約安排」	指	由上海空山、合併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簽訂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視情況而定)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提呈發售其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及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發售股份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或(如文義可能所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或(如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時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曾經從事及其後由其承擔的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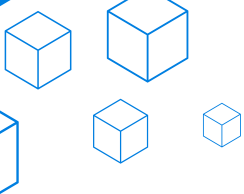
釋義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控股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實體
「嘉興空山」	指	空山網絡科技(嘉興)有限公司，於2024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9月21日，即在刊發本中期報告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0月16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獲准在聯交所進行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聯交所GEM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24年9月25日有條件採納並於上市後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呂先生」	指	呂桂華先生，非執行董事及登記股東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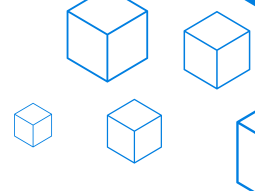
釋義

「許先生」	指	許式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及控股股東及登記股東之一
「新合約安排」	指	由七牛嘉興、嘉興空山及登記股東於2025年2月21日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2024年9月25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4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於2014年6月13日、2017年7月12日、2018年10月25日及2023年5月11日經補充及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有關上市的招股章程
「七牛香港」	指	七牛(中國)有限公司，於2011年6月2日在中國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七牛信息」	指	上海七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1年8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透過現有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之一
「七牛嘉興」	指	嘉興七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2024年10月29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許先生擁有73.5%的股份及由呂先生擁有26.5%的股份，以及本公司透過新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
「七牛深圳」	指	七牛(深圳)雲計算有限公司，於2022年5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透過現有合約安排間接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之一



釋義

「登記股東」	指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嘉興各自的登記股東，即許先生及呂先生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空山」	指	空山網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2012年1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認購特定股份數目的權利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淘寶中國」	指	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主要股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地及屬土、美國任何一個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釋義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增值電信許可證」	指	增值電信業務許可證
「表決代理安排」	指	一套於2024年4月及6月簽署的同意書及確認書，據此若干同意股東同意委任Dream Galaxy為其授權人及代表，以行使彼等所持所有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而該等安排下的相關投票權已授予Dream Galaxy，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	指	百分比